

项目名称	浙江嘉福玻璃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（危险化学品使用项目）		
项目地址	嘉兴市秀洲区洪合镇洪福路 999 号		
项目所属行业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石油加工业，化学原料、化学品及医药制造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烟花爆竹制造业		
项目类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预评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验收评价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现状评价		
项目编号	浙和邦【评】字第 2020-1-228 号	项目完成时间	2020.10.13
现场勘验时间	2020.9.9	现场勘验人员	洪利维、潘忠良

项目简介

1) 本项目使用危险化学品相应的生产装置（含生产过程中使用的设备、电气、仪表等控制系统）、生产工艺等；

2) 本项目涉及的场所：加工二车间 1 工段（镀膜房、供料房、钢化炉）、加工一车间 1 工段（镀膜房、供料房、钢化炉）、加工一车间 2 工段（镀膜房、钢化炉）、危险化学品中间仓库；

3) 涉及的危险化学品：硫磺、镀膜液、异丙醇、丙酮；

4) 与上述装置相配套的公用工程系统；

5) 管理体系、管理制度及人员资质等。

仅对以上场所使用危险化学品硫磺、镀膜液、异丙醇、丙酮评价，其他均不在本次评价范围内。凡涉及本项目的环保、消防、职业卫生、厂外运输问题，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定执行，不在本评价范围之内，本报告只做一般性表述；台风、洪水、地质沉降、泥石流等自然灾害方面的危险也不包括在本评价范围内。

项目组成员

工作分工	姓名	职业资格证书编号
项目负责人	洪利维	S011032000110191000578
项目组成员 1	潘忠良	1600000000100140
项目组成员 2	王 勇	1600000000300541
报告编制人 1	洪利维	S011032000110191000578
报告编制人 2	潘忠良	1600000000100140
报告审核人	张惠霞	S011032000110191000444
技术负责人	孙根新	S011032000110191000392
过程控制负责人	胡水连	S011032000110192001036

项目现场照片

